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子公司马鞍山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马鞍山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科达洁能”，公司持股68.44%）于2012年2月21日与新奥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能源”）签订了“关于区域清洁煤气整体解决方案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双方

协议名称：《关于区域清洁煤气整体解决方案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签约各方：

甲方：新奥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马鞍山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奥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甘中学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2 号

经营范围：节能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专业承包；项目投资；城市及区域能源规划方案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机械设备；工程项目管理；热力、冷气供应。

新奥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1月26日，隶属于新奥集团，是首家全国性的集方案提供、EPC总承包服务、技术服务和泛能能效平台建设与运营为一

体的清洁能源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可对能源系统的咨询、规划、设计、施工、运营、泛能能效平台的开发、建设、运营以及EPC总承包进行菜单式服务。

新奥集团具有国内覆盖用户规模最大的能源分销网络及客户群，具有国家级的煤基清洁能源重点实验室，在煤基能源清洁利用、节能环保、智能能源系统等方面具有很强的研发实力和成果。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双方就甲方所拥有的工业节能、工业燃气整体解决方案技术与乙方所拥有的循环流化床清洁煤气化技术的相关应用开展全面合作，并共同推进在全国范围内为工业园区客户提供符合环保标准的“清洁煤气整体解决方案”。

2、双方合作的方式和内容主要包括市场信息共享、项目合作、技术合作等。

四、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若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全面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将根据公司与各合作方签订的具体合同金额而定。

五、协议履行的风险提示

本协议仅为框架协议，后续还将由双方根据需要签署具体合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的程序并及时发布进展公告。

六、备查文件

关于区域清洁煤气整体解决方案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